

企業管理研究所(MBA 學位學程)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〔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		
			上	下	上	下			
團隊經營與領導	必	1	√	√	√	√	1. √ 為預計開 課時間。 2. 視當學年實 際開課情況 可能微調。		
管理會計	必	2	√		√			須先修會計學	
商業數量方法	必	2	√		√			須先修統計學	
組織理論與管理	必	3	√		√				
行銷管理	必	3	√		√				
人力資源管理	必	3	√		√				
營運與供應鏈管理	必	3	√		√				
財務管理	必	3		√		√		須先修會計學	
企業倫理與永續發展	必	1	√	√	√	√			
公司治理	必	1		√		√			
策略資訊管理	群	2		√		√			三選二 至少 3 學分
企業法律		2		√		√			
職涯探索與發展		1	√		√				
策略管理	必	3	√	√	√	√		須先修五管	
國際企業管理	必	3	√	√	√	√		須先修五管	
合計		31		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45 學分		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									
一、本所學生必須修習 45 學分(包含必修 31 學分、選修 14 學分)以上方得畢業。選修 14 學分可至其他系所或外校選課，惟校際課程應由系所同意後始得選修、採計為畢業學分。									
二、會計學 (2 學分)、經濟學 (須含總體經濟學，2 學分以上) 及統計學 (2 學分) 為商學基礎課程；申請免修未通過者，需補足商學基礎課程及其學分數，商學基礎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。									
三、其他修課及論文等事宜，依本所當學年度入學生相關修業規定 辦理。		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 (02) 2341-9151 分機 1817